

山区建设研究

李甫春
杨柳

等著

(下册)

● 联合股份制开发模式

● 建设产业经济群落

● 重建山区所有制结构

● 山区社会发展战略

山区建设研究

(下)

李甫春 杨 柳等著

广西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印

目 录

开拓一条解决中国少数民族贫困

落后问题的新路……………李甫春 (1)

开发少数民族地区矿产资源必须正确处理

矿群利益……………赵明龙 (48)

对开发民族地区重大资源传统模式的反思……………蓝芝生 (60)

明珠下的黑点……………赵明龙 (65)

电站发电赚钱 群众有苦难言……………樊 韬 黄海春 (75)

简单搬迁并不能根本解决库区问题……………韦义律 (83)

不要给各族人民留下无穷后患……………何健渣 黄敏忠 (88)

平果铝矿的开发必须带动平果县经济繁荣……………黄雄鹰 (95)

一个开发民族地区资源

的好开头……………梁耀积 陈本真 李皇生 (107)

建设带动山区富裕繁荣的产业经济

群落……………杨 柳 (113)

重建适应山区生产力水平的所有

制结构……………李甫春 杨 柳(152)

石山地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若干问题研究
……………(190)

关于石山地区科学教育文化发展战略的

探索……………陈珠荣(191)

有计划地控制山区人口增长……………肖永孜(202)

加快发展石山地区的医疗卫生事业……………肖永孜(212)

搞好社会改革 建设精神文明……………李甫春(217)

山区交通运输发展战略构思……………杨 柳(226)

努力发展山区邮电通信事业……………杨 柳(234)

山区金融事业发展战略设想……………黄正权(237)

解决山区财政困难应开辟蹊径……………李甫春(245)

山区民族贸易发展战略……………周海崖(252)

开拓一条解决中国少数民族 民族贫困落后问题的新路

——民族地区重大资源联合股份

制开发模式研究

（《石山课题》经济社会发展战略

分课题组研究报告之四）

李甫春

内 容 提 要

少数民族地区贫困落后，但具有丰富的自然资源。各族群众把脱贫致富的希望，寄托在自然资源的开发利用上。而现行开发民族地区重大资源的模式，由于高度集中统一，与当地群众利益矛盾很多，脱离

当地的工农业生产，未能促进当地民族经济的繁荣，未能把当地的劳动力转移到非农产业中来。因此，以往国家开发民族地区重大资源，不仅没有给当地少数民族带来多少实惠，反而留下了不少后患，致使矿群矛盾、库群矛盾、场群矛盾尖锐复杂，纠纷此伏彼起。要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使重大资源的开发能带动当地少数民族富裕繁荣，就需要把马克思的地租理论和股份资本理论，运用到开发民族地区重大资源的实践中来，按商品经济的规律，处理资源开发中的各种利益关系，采用联合股份制开发模式，来开发民族地区的重大资源，即在开发资源的过程中，通过科学地、合理地计算矿山、水能、土地、森林等自然资源的租额、价格、价值，并确定其权属，折算为各方的股份参加投资，并以发行股票广泛向社会集资，合股经营，建立联合股份制企业，收益按股分红。地方政府和生产队集体所得股息，属于固定资产的增加，不宜直接分配，必须全部用于多向再投入，兴办各种企业，开发更多资源，以提供就业作为对当地农民的偿还，兴办新企业获得税收才能纳入地方财政开支。随着分红的延续和兴办各种企业的增多，当地农民就业的人数不断增多，就业面不断扩展，地方财政也不断增长，最终达到当地民族经济繁荣，地方财政充足，农民生活富裕的目的。这将是一条解决中国少数民族贫困落后问题的新路。

解决我国少数民族贫困落后问题，关系到祖国的统一、边防的安危、国家的命运，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重要使命。中国落后，少数民族居住的山区更落后。山区少数民族要摆脱贫困落后，难度更大、任务更艰巨，需要寻找更多的途径，采取更有力的措施，制定出各种行之有效的方针政策。我们认为，由中央、地方、部门、企业、生产队集体和农民联合开发民族地区重大资源，建立联合股份制企业，使我国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矿产资源法中，关于开发民族地区资源要照顾民族自治地方和少数民族群众利益的条款具体化，真正落到实处，这是使我国少数民族摆脱贫困，走向富裕的一条新路，也是石山地区脱贫致富一条极为重要的出路。

丰富的自然资源是山区少数民族 脱贫致富的希望所在

当前，山区各少数民族都把脱贫致富的希望，寄托在丰富自然资源的开发利用上。各民族地区都在寻找、选择自己的资源优势，引进资金技术，千方百计开发利用，以增加社会财富，摆脱贫穷落后。通过开发资源实现经济发展繁荣，这是世界上大部分发达国家所走过的道路。为了获得资源，资本主义国家曾猖狂发动战争，侵略、征服世界上许多自然资源丰富的国家和地区，掠夺这些地方的财富，为资本主义经济发展开辟道路。自然资源的贫富，对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的影响是很大的。虽然当代也有一些国家和地区靠智力开发、转口贸易等途径利用国外资源，实现富裕发达，如日

本、南朝鲜、新加坡、香港，但这都是一些处于特殊地理位置的小国家、小地方，甚至是人口密集的弹丸之地。而苏联、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巴西、墨西哥等这些大国，主要是靠开发本国资源发展起来的。就我们这样一个落后的大国来说，是不可能主要依靠利用国外资源致富的。在交通闭塞、科技落后、人才缺乏的少数民族山区，更要靠开发当地资源来实现经济的繁荣。

一、少数民族山区具有丰富的自然资源

少数民族地区的自然资源是十分丰富的。

矿产资源方面，由于少数民族地区国土面积广阔，地质地貌复杂多样，矿种和储量都特别丰富。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已探明有118种矿产资源，占全国已发现矿种的78%，有三种占全国首位。准噶尔盆地的石油可开采80亿吨，塔里木盆地石油沉积面积达92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陆地沉积面积的四分之一，沉积层厚度一般达1500~3000米。新疆煤炭远景储量为16042亿吨，占全国煤炭远景储量的四分之一强，居全国首位。新疆的铁矿分布点多面广，种类齐全，富矿多。还有阿尔泰山的黄金、和田的玉石，都已驰名中外。内蒙古自治区已发现上百种矿，已探明储量的有70种，其中5种居全国首位，10种居全国前列。煤储量1940亿吨，居全国第二位，品种齐全。稀土和铌的产量占世界第一，天然碱储量占全国第一。内蒙古铁的储量也很丰富，白云鄂博大铁矿就是一个重大的铁矿资源。云南省则是“有色金属王国”，锡、铝、锌的储量居全国首位，个旧早已是驰名中外的“锡都。”云南近年已探明的一个巨型铅锌矿床，单矿床储量为1400

多万吨，居世界第三位。云南锰矿、铁矿也很丰富，锗、磷矿石储量居全国第一，大理石闻名中外。贵州省汞的储量占全国首位，磷居第二，铝为第三。煤的储量也居全国第三位，遍布全省77%的县市，六枝、水城、盘县一带是西南的煤海。西藏自治区已发现重要矿藏40多种，铍矿、铬铁矿探明储量为全国之冠，锂矿、精硼储量名列世界前茅，铜矿储量居全国第三位。青海省已探明57种矿藏，其中30种储量比较丰富。钾盐储量占全国97%，优质石棉、可溶性钾镁矿、铝都很丰富。柴达木盆地是著名的“聚宝盆”，其中盐的储量约占全国盐总储量的一半，石油、镁、锂、溴、碘、钾盐、精硼在国内占重要地位。宁夏回族自治区90%的县市都有煤矿，所产炼焦煤在西北地区占有重要地位，石膏储量居全国首位，石油、天然气、铁矿、金、铂、金铂都有可观的储量。民族地区这些丰富的矿产资源，有的已在开采，大部分未开发利用，有许多矿未探明储量，还有不少矿藏尚待勘探发现。

水能资源方面，由于少数民族地区雨量充沛、冰雪复盖，地形复杂、山高谷深，江河纵横，水流落差大，所以，全国水能资源主要是分布在少数民族聚居的西部国土上。水电蕴藏量的具体分布是：西藏20055.93万千瓦，年可发电17569亿度，占全国总量的29.7%，居第一位；四川15036.78万千瓦，年可发电13172.2亿度，占全国22.2%，居第二位；云南10364万千瓦，年可发电9078.9亿度，占全国15.3%，居第三位；新疆3355.45万千瓦，年可发电2939.4亿度，占全国5%，居第四位；青海2153.66万千瓦，年可发电1886.6亿度，占全国3.2%，居第五位；贵州1874.47万千瓦，年可

发电1642亿度，占全国2.8%，居第六位；湖北1823.13万千瓦，年可发电1642亿度，占全国2.7%，居第七位；广西1751.83万千瓦，年可发电1534.6亿度，占全国2.6%，居第八位；湖南1532.45万千瓦，年可发电1342.4亿度，占全国2.3%，居第九位；甘肃1426.4万千瓦，年可发电1249.5亿度，占全国2.1%，居第十位。其中居第二位的四川、第七位的湖北和第九位的湖南大部分是汉区，但川西、鄂西、湘西都是民族自治地方，这些地方都是该省水能资源主要分布区。水电资源蕴藏量最丰富是聚居着34个民族的西南地区。雅鲁藏布江水能理论蕴藏量仅次于长江、它与西南其他国际河流一起，其水能蕴藏量约占全国总数的37%。大渡河、金沙江、乌江、澜沧江的水电蕴藏都十分丰富。少数民族聚居的西北地区，水电资源可开发利用率高达4194万千瓦，年可发电1905亿度，居全国首位。其中又以黄河的龙羊峡至青铜峡河段最为集中，约占全黄河流域的38%。可建梯级电站15座，总装机容量为1133万千瓦，年发电量925亿度，是水能资源的富矿。已建成的刘家峡、盐锅峡、八盘峡和青铜峡电站，仅统计到1982年底，发电总量就已达920.9亿度，产值60.4亿元，为工程造价的五倍。1987年已建成投产的龙羊峡电站，其大库容具有多年调节功能，装机容量128万千瓦，年发电59.2亿度。

少数民族地区还有丰富的森林资源、畜牧业资源和土特产品资源。全国的主要林区和五大牧区，都分布在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

以上讲的是全国各民族地区的丰富自然资源。广西少数民族聚居的山区，自然资源同样十分丰富，是有色金属之

乡，矿种齐全，品位高。其中锡、铅、锌、锑、钨、铝土、汞在全国占重要地位。锰矿资源遍布全区34个县市，储量、产量和出口均居全国首位，大新锰矿是全国特大型沉积氧化锰矿床，储量达7844.19万吨。如果包括矿区外围预测储量在内，储量可达1.3亿吨。平果、田东、田阳、德保、靖西一带铝土矿广泛分布，总储量8亿多吨。其中又以平果县储量最丰富、埋藏浅、品位最高，仅三个主要矿区工业储量为9353万吨，远景储量11924万吨，合计21277万吨。国家已决定在这里建设大型铝联合企业。1990年将建成年产30万吨的电解铝厂。规划到2000年发展到年产氧化铝100万吨，电解铝50万吨，铝材30万吨。一个现代化的铝城，即将在这里出现。广西非金属矿有73种之多，名列全国前十位的有26种，石灰石遍布广西60%的面积，是取之不尽的建材原料。以上各种矿产资源，都比较集中在石山地区，大新锰矿、平果铝土矿、大厂锡矿、泗顶铅锌矿，都是在大石山区域里，石灰石本身就是石山。

广西的水能资源蕴藏量占全国第八位，可开发量占第六位，而且高度集中在流经大石山区的红水河上。红水河如包括上游的南盘江和下游的黔江，总长1200多公里，流经云南、贵州、广西三省区。整个流域仅为黄河流域的四分之一，但由于这一带多年平均降雨量为1200~1800毫米，因而多年平均水量达1330亿立方米，相当于黄河的三倍。汹涌的河水从云贵高原直泻桂中，总落差达1100多米。由于靠近东南沿海，开发条件好，投资较省，水库淹没损失小，迁移人口少，可建两座龙头大库容水库调节，发电效益大。国务院已于1981年批准红水河综合利用规划报告，规划以发电为

主，兼顾防洪、航运、灌溉、水产等综合利用效益。在整个河段上建设鲁布革、天生桥一级、天生桥二级、平班、龙滩、岩滩、大化、百龙滩、恶滩、桥巩、大藤峡等十一个梯级电站，总装机容量1100多万千瓦，年发电量600多亿度。相当于目前广东、广西总用电量的三倍，约等于1984年全国水电站总装机容量的46%，水电电量的70%。恶滩电站已于1981年建成投产，发电已达13亿多度。装机容量40万千瓦的大化电站也于1985年全部建成投产，截至1986年底已为电网供电45亿多千瓦小时。鲁布革、天生桥、岩滩三个大电站目前正在紧张施工。

广西还有丰富的林业资源、畜牧业资源和土特产品资源。

二、自然资源开发程度对各民族经济生活的影响

少数民族地区的自然资源是十分丰富的，但至今开发利用十分有限。人类对自然资源的开发利用，经历由粗放到集约、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

在使用木棒、石块、骨头作为生产工具的原始社会里，人类对自然资源的利用还处于初始阶段。原始人群只能掌握这些简陋的原始工具，从事围猎、采集和捕鱼取得食物。历尽凶险与野兽搏斗，以获肉食；饱受艰辛寻找可食植物的果实、叶茎、根块，也难以维持生命的生存和人类的再生产。这种极端低下的生产力水平，对自然资源的利用是微乎其微的。在这种社会经济条件下，人类就只能赤身裸体，食不裹腹，饥寒交迫，靠群体的力量才能在险恶的环境里生存繁衍。

在出现了铁制工具以后，人类征服自然的能力强大起来了，人类的生产生活方式发生了革命性的变革。人们凭借锐利的铁器垦荒种地，开辟农田，引水灌溉，饲养禽畜，从而进入了农耕时代。人们从事种植业获得粮食，从事饲养业获得肉类，从事手工业制作工具、衣物、住宅等。人类利用自然资源的能力提高了，从而有了相对正常的物质生活资料。这时小家庭代替了氏族、部落，成为社会的细胞。在农耕时代，土地、水源、森林、光热、气候等自然资源开始较多地为人们开发利用。随着手工业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铜、铁、金、银、玉石等矿藏，木、竹、藤等植物资源，也开始被人类在较低层次上很有限地开发利用，使小商品生产不断发展。由于农耕时代主要的生产资料是土地、水源和优越的气候，从而使生活在平原的民族与生活在山区的民族生产生活出现了差异。生活在土地平坦肥沃，易于灌溉，气候条件好的平原、河谷、湖畔的民族，付出与山区民族等量的劳动消耗，却获得多于山区民族数倍的劳动成果，因而物质生活资料比较丰富，财富的积聚不断增多，社会分工日益发达，社会经济发展的速度就大大快于生活在山区的民族，物质文明、精神文明的程度因此普遍高于山区的民族。而生活在土地贫瘠、可耕地极少，灌溉条件差甚至等天水耕种，气候恶劣，山高路险等自然条件下的山区民族，付出艰辛的劳动才能取得微薄的收入，维持低水平的生活消费，社会财富难以积聚，社会分工发展缓慢，社会经济发展的速度就大大慢于平原的民族，长期处于贫困落后的状况。

工业化时代，是人类全面开发利用自然资源的时代。在这个全新的时代里，人类一方面在更高的层次利用土地和水

资源、气候资源发展现代农业，另一方面按照工业生产的需要，全面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机器、电、化学、原子能、电子计算机的广泛使用，使上至月球的矿藏，下至海底的石油，大至整座高耸的矿山，小到河里的沙子，都变成了发展工业的宝贵原材料资源和能源。这样，就使在农耕时代贫困落后的山区各民族，在工业化时代获得了发展繁荣的历史性机遇。山区丰富的矿产资源、水能资源、森林资源、畜牧业资源和各种土特产品资源，已变成发展工业极为重要的原材料和能源。通过在山区开发资源，发展工业和现代农业，就可以创造出日益增多的巨大物质财富，使山区各民族摆脱贫穷落后的状况，逐步实现物质文化生活的现代化。

三、开发丰富资源是我国少数民族脱贫致富的希望所在

我国少数民族地区有丰富的自然资源，工业化时代是把这些资源变成社会现实物质财富的时代。因此，开发这些丰富资源，是我国少数民族摆脱农耕时代贫穷落后状况，实现富裕繁荣，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希望所在。

开发民族地区的丰富资源，能够创造出巨大的物质财富。以红水河水电资源为例，一旦十一个梯级电站全部建成投产，年发电600多亿度，按每度电平均0.10元计算，年总产值就达60多亿元。这仅仅是水电收入，再加上水产、运输、灌溉等所创造的价值，数量更加可观。矿产方面，由于储量丰富，品种多样，能多层次开发利用，所能创造的价值也是巨大的。如广西大厂矿务局，年产值已超亿元，税利三千多万元。南丹山口林场现有木材储量价值三亿元。畜牧业资源、土特产品资源的开发利用，都能创造出巨大的社会财

富。

开发民族地区的丰富资源，将能提高当地的生产力水平，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的发展。随着民族地区资源的开发，各种生产要素如先进的技术设备，大量的资金，各种技术人才，就流向民族地区，组合成为民族地区先进的生产力。开发了资源，有了各种原材料和能源，各种工业就会发展起来，并促进交通运输业、商业的发展。在开发重大资源的地方，由于生产力配置的相对集中，将出现新兴的城镇，推动当地经济的发展。民族地区许多新兴的工业城市如克拉玛依、渡口、包头、柳州等，就是这样发展起来的。

开发民族地区的丰富资源，将能把山区的农业人口，转移到新的生产领域中来。少数民族山区可耕地少，农业生产条件差，特别是九分石头一分土的大石山区，在完成了农村的第一步改革之后，有大批的剩余劳动力，有许多地方剩余劳动力达总劳动力近一半。如果让这大量的剩余劳动力坚守故土搞粮食，不开拓新的生产领域，山区脱贫致富就没有希望。只有通过开发民族地区的矿产、水能、林业、畜牧业和土特产等丰富资源，把大批劳动力逐步转移到新的生产领域中去，才能充分发挥山区自然资源和劳动力资源的潜在优势，创造出日益增多的社会财富，实现民族地区从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转化，从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转化，从农耕时代向工业化时代转化。

开发民族地区的丰富资源，为少数民族教育、科技、文化事业的发展，为实现少数民族社会生活的现代化提供了机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事业的发展，总是以经济的发展为其物质基础的，两者互相促进、互相推动。在贫困的山

区，不可能超前实现发达的科学文化事业。只有不断开发丰富的资源，使发展着的经济对劳动者的素质不断提出新的、更高的要求，需要各种专业技术人才，需要更多的科学文化知识，并为培养各种层次的合格劳动者提供了一定的物质基础，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才有可能发达起来。而一旦丰富的资源开发出来了，工农业发展了，就业充分了，社会财富增多了，教育、科学、文化事业发达了，山区少数民族贫困落后必然得到根本改变，各民族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必然大提高，实现物质文化生活的现代化。

现行开发民族地区资源模式未能给当地少数民族带来富裕繁荣

开发丰富的自然资源，是山区少数民族摆脱贫困落后，实现富裕繁荣的希望所在。但这种美好的希望能否顺利地变成现实，还有待于开发模式的正确选择。如果开发模式选择得不好，山区少数民族的期望也难以如愿以偿。

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已陆续开发少数民族地区的丰富资源。重大资源的开发有东北的森林、内蒙古的铁矿和煤矿、新疆的石油、甘肃宁夏境内黄河上游的水电、川西的森林和矿藏、贵州的煤和有色金属，云南的锡、铁，广西的水电和有色金属，西双版纳和海南岛的热带植物资源，等等。在各民族自治区和多民族省份内，对丰富的矿产资源、水能资源、森林资源、畜牧业资源和土特产品资源，也进行了不同程度的开发利用，为国家创造了很大的物质财富，对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贡献。但总的来说，国家得利的多，

当地少数民族群众受益甚微。特别是许多重大资源的开发，当地少数民族不仅没有得到多少好处，反而作出了不少牺牲，承担了种种后患。因此，每一项重大资源的开发，并未能有效地带动当地少数民族经济的繁荣，当地各族群众并未能因开发资源而摆脱贫困落后的状况。

先说矿产资源的开发。让我们引用著名社会学家费孝通先生的一段论述来说明这一问题。他在1985年8月于兰州召开的中国西部地区经济发展讨论会上说：解放后我们就注意到利用西部的矿产来发展经济，包头钢铁基地的建立就是一例。但到现在为止，建设大企业只能做到为内地提供材料。包头这么大的工业基地，它真正做出贡献主要不在包头，不在内蒙，不在西北，而是在供应内地钢铁工业的原材料。包钢生产的钢铁绝大部分不留在本地区用来发展工业，而是运到内地去了。这种做法实际同民族区域自治精神不一致。民族区域自治法第62条规定：“国家在民族自治地方开发资源进行建设时，应当照顾民族自治地方的利益，做出有利于民族自治地方经济建设的安排，照顾少数民族的生产和生活。”在兴建包钢的时候，中央曾经提出了“全市支援包钢，包钢带动全市”的口号，这就要求包钢建成以后，在包头全市发生带动工业化的作用。但在事实上，包钢是包钢，包头是包头，这两张皮一直没有很好的贴在一起，使人惊异的是包头工业所需要的铁钢原材料还得由外地运进。少数民族地区其他所谓重点项目的建设，可能基本上是和包钢一样的，这不能不引起我们的注意。费老的这番话，已把现行开发模式的严重弊端说破了。包钢是这样，攀钢也是如此，一个现代化钢铁工业基地建成了，一个屹立川西的钢铁城市出现了，